

「兒童性侵害」(Child Sexual Abuse)就像是一個禁忌，很多大人避而不談。然而，不幸的事卻真真實實的發生在許多孩子身上。兒童遭受性侵，大多是熟人所為，包括同學、老師等，而受害者為避免事件曝光，引起四周異樣的眼光，往往不會作出反抗，有些甚至可能被長期侵犯，陰影籠罩一生。

本期《教育佳》封面故事訪問警察臨床心理學家龔詠詠，以及警察家庭衝突及性暴力關係組，教家長如何對子女進行性教育，讓孩子學會保護自己，在遭受侵犯時有勇氣說不，並立即告訴可信的成人尋求幫忙。

教育佳記者 鍾怡(文) 部分圖片為警方提供模擬圖

▼受害兒童的家長，可寫信給警方闡述事情經過。



▲警員錄取口供時，受害者只需要說一次事件的經過即可。

勇敢舉報

Y女士的女兒就讀小六，一家人正忙於為女兒升中作準備。突然有一日，女兒懷着十分害怕、緊張無措的心情告訴Y女士，她在學校被一個小一歲的同班男同學非禮。Y女士當下感到晴天霹靂，這是有女兒的父母最大的噩夢！Y女士說，當日夫婦二人得悉事件後，除了震驚和憤怒之外，更對女兒的心理狀態感到焦慮和不安。「問，擔心女兒想起難堪的回憶；不問，又怕她胡思亂想。那種憂慮，真不足為外人道！」

Y女士想過報警，但畢竟對方是十一歲的孩子，擔心別人覺得是小題大做；若不報警，她又不甘心就此罷休，女兒的身體、精神損失誰來負責？Y女士坦言，「我可以原諒那個男孩，但他的父母必須正視問題，把自己的孩子導入正軌。」

折磨了多天，Y女士終於頂住壓

力，帶着女兒一起到警署報案。過了幾天，該名警員再安排女兒進行視像錄口供。過程中警員了解到她心理狀態差，對人失去信心，也害怕上學，於是抽空致電慰問，跟她說笑逗她開心。在警員的幫助下，Y女士的女兒漸漸走出陰霾，變得開朗。

什麼是性侵？

今年就讀中二的小南(化名)亦受到這方面困擾，早前在社交平台發帖訴說自己的煩惱。小南說，她與一男同學玩得很好，時不時有些小打小鬧的肢體觸碰。但最近對方的觸碰有些「過界」，十分苦惱。小南坦言，對方會不經意間撫摸她的私處，令她感到十分不適，但他會解釋說是玩遊戲時不小心碰到。小南縱使不喜歡，也礙於好友關係，只能默默忍受。

小南說，對方只是摸，沒有下

步的動作，她認為不算性侵，更無報警想法。「最心煩的是遇到這件事不能尋求身邊人幫助，擔心告訴父母和好友會讓整件事變得尷尬。所以我打算之後漸漸減少與那位男同學來往，而之後對異性也會更謹慎交往。」

「只有讓學生明白什麼是不恰當性行為，遇到問題才能反應過來，懂得拒絕和尋求協助。」警察臨床心理學家龔詠詠表示，讓市民大眾和學童知道「什麼是性侵」是很重要的，以前舊有的思想是大眾認為強姦、發生性行為才算性侵，但其實令當事人感到不適的摸、觸碰或要求(例如：裸聊、幫助手淫)都算性侵。

龔詠詠說，兩輩之間發生性侵害的原因有幾種。首先，未成年人正值青春期，他們會想去接觸、經歷性，這個是主因。其次，現在社會文化氛圍比較開放，青少年在媒體和網絡等

不同渠道均容易接觸到較偏激和扭曲的資訊片段(例如，偷窺或偷拍裙底)。如果他們沒有受到正確的指引，會誤以為那些就是正常的性行為，從而導致性侵犯罪出現。此外，有些青少年正在拍拖，可能誤以為必須透過性接觸來維繫感情，而罔顧自己或對方的意願。「請留意，儘管雙方同意，亦必須符合法定年齡。」

遇到性侵應怎麼辦？

龔詠詠強調，青少年遭受性侵傷害後，往往會不知所措，而最有效的解決方式為報警。龔詠詠說，兒童本身會對報案感到恐懼和不安，因此受害者可將此事先告訴父母，由父母來報案。「作為身邊的大人，首先要安撫他們的情緒，讓受害者明白發生這些事不是他們的錯，父母已經做好準備和孩子一起面對處理這件事，讓受

犯案人往往是熟人 濫用信任侵犯兒童

除了同齡人，性侵害亦有機會發生在老師和學生之間。龔詠詠說，成年人對未成年人的一些性侵行為亦比較常見。以往的案件很多都是，受害者認識性侵犯者，並且對其很信任，犯罪者會利用這份信任作出性侵犯行為；而且老師、照顧者有一定權利，犯罪者會覺得性侵犯較難被人發現。

龔詠詠又說，有些成年侵犯者和

成年人發生親密行為有困難，或者生活中感到挫敗，會覺得未成年人更容易控制。「追求17、18歲的人所花費的金錢、精力往往都比追求成年人少。」此外，未成年人和成年人對社會的認識不同，所以未成年人可能會仰慕成年人，覺得他們很厲害，而未成年人的仰慕也可以給犯罪者自信心，從而發生性侵。

「其實有些犯罪者不是純粹為了性，而是有情感上的需要，但是用在不適合的地方。」龔詠詠補充，警方目前接觸的性侵犯者中，男性居多，很多都是已婚並且有小孩。性侵犯者各式各樣，有的人有穩定職業和家庭，有的人沒有讀書，沒有統一的形態。此外，極少數是犯罪者有異常的病態心理，比如變童癖。



▲性侵害犯案人有可能是老師或照顧者。